

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位服個別借用申請書

( 應屆畢業生，尚在學； 當年度已畢業； 應屆畢業之交換生 )

茲向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總務處事務二組借用學位服，本人同意以下約定事項：

- 一、負擔清潔維護費：學士服每套新台幣 85 元；碩士服每套新台幣 160 元；博士服每套新台幣 600 元。
- 二、應屆畢業生，尚在學，如非於公告期間辦理學位服借用者，需加收行政處理費 200 元；交換生借用期間較長，加收行政處理費 400 元。
- 三、該學年度已離校之校友，須繳交保證金 (學士服每套新台幣 950 元；碩士服每套新台幣 2,250 元；博士服每套新台幣 6,200 元)。
- 四、學位服歸還時，持保證金收據聯及郵局 (或玉山) 帳戶封面影本交由事務二組代為辦理退款手續。
- 五、畢業典禮期間，歸還日期以本校畢業典禮後一週 (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) 為限。若於前述日期後歸還，以逾期論處，應繳交滯還金，每套新台幣 50 元，逐日累計 (例假日除外) 至歸還日止。
- 六、非畢業典禮期間借用以 14 天為限 (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)，若於前述日期後歸還，以逾期論處。  
交換生應於交換期間結束後 14 天內 (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) 歸還，若於前述日期後歸還，以逾期論處，應繳交滯還金，每套新台幣 50 元，逐日累計 (例假日除外) 至歸還日止。
- 七、歸還時，若有遺失、破損或無法繳回者，依學位服之訂製金額賠償：
  - (1) 學士服 (學士帽 250 元、學士披肩 200 元、學士服 500 元)。
  - (2) 碩士服 (碩士帽 250 元、碩士披肩 1,000 元、碩士服 1,000 元)。
  - (3) 博士服 (博士帽 1,200 元、博士披肩 1,500 元、博士服 3,500 元)。
- 八、個別借用之歸還時間以每日 (上班日) 下午 4 點 00 分截止。

借用人： \_\_\_\_\_ 學號： \_\_\_\_\_  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 系所： \_\_\_\_\_  
E-mail: \_\_\_\_\_ 借用日期： \_\_\_\_\_  
戶籍地： \_\_\_\_\_

請代收 \_\_\_\_\_ 系所 \_\_\_\_\_ 同學(學號 \_\_\_\_\_)借用

(博士、碩士、學士)學位服 1 套之清潔維護費新台幣 \_\_\_\_\_ 元、行政處理費新台幣 \_\_\_\_\_ 元、保證金新台幣 \_\_\_\_\_ 元，合計： \_\_\_\_\_ 元。

此致

出納二組

事務二組經辦人： \_\_\_\_\_

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